

证券代码：6888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1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554,512,146.20 元（人民币，下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791,905,855.88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1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为 972,100,000 股，以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241,999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97,641,780.41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25.58%。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29,885,893.06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 427,527,673.47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7.50%。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为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为 397,641,780.41 元，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25.58%。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止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2,241,999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行权等事项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的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总额。如后续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97,641,780.41	631,868,161.80	583,26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554,512,146.20	2,304,503,188.38	1,908,185,726.1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791,905,855.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612,769,942.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922,400,353.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612,769,942.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83.89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5,192,031,398.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34,671,737,789.7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3.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554,512,146.20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397,641,780.41元，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29,885,893.06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427,527,673.47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7.50%。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处于电池制造行业，是一家以电动轻型车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等多品类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国内电池行业领先企业之一。目前公司主要产品铅蓄电池应用于电动轻型车行业。铅蓄动力电池由于其绿色、高安全、经济便宜、可循环及温度适应性好、替换方便等特点，深受消费者青睐，一直在电动轻型车动力电池领域占据主导地位。期间，有部分电动轻型车使用锂离子电池，但其市场占

有率仍较小。国内随着“以旧换新”补贴政策的推进及“新国标”的落地，将刺激电动两轮车新的市场需求，同时带动存量电动两轮车及电池替换，行业迎来新的市场增长。海外方面，中国电动两轮车加速出海。东南亚、欧美等多个地区或国家针对电动两轮车推出相关补贴政策，支持两轮车“油改电”，为中国电动两轮车出海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近年来，在全球可再生能源发展、储能成本下探、数据中心需求提升等因素驱动下，储能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数据，2024年，我国风电光伏新增装机容量356.5GW，同比增长21.8%。由于储能市场未来前景广阔并叠加利好政策加持，目前大量企业进入储能行业，产能扩张较快，竞争愈演愈烈，面临低端产能过剩、技术迭代等问题。公司将充分发挥好“铅炭+锂电”双重技术路线储能解决方案的优势，满足多元化应用场景需求，加快构建储能生态圈，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能源解决服务商，主营业务铅蓄电池板块近年来持续保持稳健增长，应收账款规模亦随之扩大，一定程度上对公司日常营运资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公司铅蓄电池主要原材料为大宗金属期货品种，价格波动较大，公司为保障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需要储备较大规模的应急调度资金，一定程度上加大了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资金规模。

此外，公司还需要持续投入技术研发和工艺创新，提升智能制造水平，以保持公司的持续竞争力。在锂电业务方面，锂电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并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虽然公司已放缓锂电业务资本投入，但前期锂电项目尾款的支付义务依然存在。

（三）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450.42亿元，同比下降5.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5亿元，同比下降32.54%。2024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为1.22，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良好。因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仍有较大的资金需求，在充分考虑了目前的行业发展状况、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后，公司决定留存足额资金来满足研发投入、业务发展及流动资金需求，充分保障公司平稳运营、健康发展。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及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累积未分配利润将滚存至下一年度，并主要投向研发创新及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以满足公司发展战略的迫切需求。在巩固铅蓄电池行业优势地位的同时，公司进一步加速锂电业务的拓展，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高价值的解决方案。

为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提升经营质量，公司需确保有相对充足的资本用于战略举措和经营计划的实施，支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

(五)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保障中小股东相关权利。

(六)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面对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将全面审视和规划科学的经营战略，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我们将加大市场营销力度，深入挖掘客户需求，精准定位市场目标，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此外，我们将通过精细化管理和资源优化，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以更卓越的业绩回馈全体股东的信任与支持。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表决情况及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了股东的合理回报与公司的正常经营与未来发展，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

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